



人权理事会
第二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5
人权机构和机制

2014 年社会论坛报告(2014 年 4 月 1 日至 3 日, 日内瓦)*

主席兼报告员: 莫妮卡·罗克(阿根廷)

概要

本报告载有 2014 年社会论坛的讨论情况和建议的概要。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24/25 号决议, 论坛于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3 日在日内瓦举行, 重点讨论老年人的权利, 包括这方面的最佳做法。

* 附件二不译, 原文照发。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3	3
二. 社会论坛开幕	4-8	3
三. 讨论情况纪要	9-63	4
A. 老年人的人权：挑战、机遇、空白和承诺	9-14	4
B. 老龄歧视和年龄歧视	15-19	6
C. 老年人和健康权	20-24	7
D. 老年人和社会保障及工作权	25-30	8
E. 对老年人的暴力、忽视和虐待	31-35	9
F. 老年人、自主性和独立生活	36-40	10
G. 长期护理	41-46	11
H. 就老年人的权利问题开展双边合作的经验和机遇	47-52	13
I. 区域合作的经验与机遇	53-57	14
J. 世界人权体系：新的参与机遇	58-63	15
K. 与会者最后的意见	64-66	17
四. 结论和建议	67-78	17
A. 结论	68-73	17
B. 建议	74-78	18
附件		
一. 临时议程		19
二. 与会者名单		20

导言

1. 人权理事会第 6/13 号决议决定，保持社会论坛作为会员国的代表与民间社会的代表，包括基层组织和政府间组织的代表之间进行对话的一个场所，讨论与促进人人享有一切人权有关的问题。¹
2. 根据理事会第 24/25 号决议，社会论坛于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3 日在日内瓦举行，讨论的主题为“老年人的权利，包括这方面的最佳做法”。理事会主席任命阿根廷社会发展部国家老年人政策事务主任莫妮卡·罗克为 2014 年社会论坛主席兼报告员。
3. 社会论坛的工作方案²是在主席兼报告员的指导下编制，会员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也提供了投入。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根据理事会第 24/25 号决议第 8 段提交的背景报告为讨论提供了资料。³本报告载有讨论情况纪要及结论和建议。

二. 社会论坛开幕

4. 主席兼报告员在开幕词中指出，随着老龄人口带来新的挑战和机遇，人类面临前所未有的变化。⁴她呼吁采取行动，保护老年人的福祉和自主性免受贫困、边缘化、歧视、无法充分获得医疗和社会服务、负面偏见、欺凌、虐待及其他威胁之害。她指出，人口老龄化的趋势将继续加速，她建议立即采取行动，尊重、保护和落实老年人的人权。她因此对人权理事会任命老年人享有所有人权问题独立专家表示赞赏，同时呼吁采取进一步行动，拟订和执行一项有关老年人权利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条约。
5.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纳维·皮莱致开幕词。她表示，全世界正在经历人口转型，到 2050 年，老年人的人数将超过儿童。老年人常常受到虐待、歧视、忽视、排斥和其他侵犯人权行为。高级专员注意到，在国际人权法中没有明确禁止年龄歧视和为老年人提供其他具体保护形式的条款，她呼吁专门拟订一份文书，就老年人的人权制定明确和一致的标准。她鼓励与会者积极参与有关这一问题的对话，并为人权理事会、新的老年人享有所有人权问题独立专家(独立专

¹ 关于社会论坛的更详细情况，见 www.ohchr.org/EN/issues/poverty/sforum/pages/sforumindex.aspx。

² 见：www.ohchr.org/EN/Issues/Poverty/SForum/Pages/SForum2014.aspx。

³ A/66/173、A/HRC/24/25、E/2012/51 和 A/AC.278/2013/CRP.1。

⁴ 向秘书处提供的发言和介绍的全文，见人权高专办的网站：www.ohchr.org/EN/Issues/Poverty/SForum/Pages/SForum2014.aspx。

家)，以及为加强保护老年人的人权设立的不限成员名额的老龄化问题工作组(老年人的人权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工作组))今后的工作提供支持。

6. 人权理事会主席波德莱尔·恩东·艾亚赞扬社会论坛作为理事会的附属机构发挥智库的作用，可通过该论坛就影响充分享有人权的复杂和突出的问题进行互动对话。人口老龄化的影响问题现在刚刚提上日程。艾亚先生强调，有必要消除实现老年人权利方面的法律和社会障碍，他注意到大会和人权理事会为处理这一问题，分别设立了工作组和独立专家。他希望论坛能够产生一些具体行动建议，并提供一个平台，以便就实现老年人的权利方面的挑战、机遇和最佳做法交流意见。

7. 在一般性发言部分，老龄国际、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老龄问题民间社会组织区域协调机构、自闭症少数群体国际、国家促进和保护人权机构国际协调委员会、老年人的权利全球联盟、南非、欧洲老年妇女网络、阿根廷、国际长寿中心全球联盟、防止虐待老年人国际网、斯洛文尼亚、欧洲委员会、国际律师组织、厄瓜多尔、委内瑞拉、巴西、摩洛哥公民与人权联盟(摩洛哥联盟)和塞尔维亚红十字会作了发言。发言者强调，人口老龄化导致的挑战与日俱增，呼吁为尊重、保护和落实老年人的权利立即采取行动。它们欢迎设立新的任务负责人，并支持就老年人的权利拟订一份专门的国际文书。与会者建议就老年人的处境问题开展进一步研究和监测，包括进行数据收集分类工作，以及为国家人权机构赋权。它们强调，有必要促进老年人参与社会，禁止年龄歧视，他们尤其对多重歧视表示关切。

8. 一些发言者分享了最佳做法实例。例如，有些区域国家集团已制定或正在讨论旨在保护老年人的权利和禁止年龄歧视的文书。有些国家已拟订类似的国家法律，并执行对老年人的普遍社会保护计划。发言者支持老年人作为有价值的独立成员而非仅仅是社会福利方案的受益者参与社会。他们呼吁有效交流意见，提出具体、以行动为导向的建议，供各国和人权理事会审议。

三. 讨论情况纪要

A. 老年人的人权：挑战、机遇、空白和承诺

9. 人权高专办发展与经济社会问题处处长克雷格·莫基贝指出，老年人权利方面的规范空白导致落实这些权利的空白。现有各个层面的法律和政策都未能处理与老年人相关的多重人权问题，包括年龄歧视，他呼吁立即采取行动，填补这些规范空白，防止继续侵犯老年人的权利。在人口老龄化、经济危机和社会价值观不断变化的背景下，必须应对目前有关老年人人权的有限条款支离破碎和不成系统的问题(如关于移徙工人的公约、《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和《残疾人权利公约》中的条款)，应就老年人的权利制定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和普遍适用的国际文书。这样一项条约应包括法律规划、促进法律面前的平等、禁止虐

待老人、为老年人参与社会和促进社会对老年人的尊敬提供便利，并作为指导问责制、监测、数据收集和报告的文书。

10. 联合国人口基金会日内瓦办事处副主任莱拉·埃尔亚纳克指出，人口老龄化是当代的一个现实，这一现象既体现了发展取得的成功，也带来独特的挑战，尤其使老年妇女面临挑战，她们的数量超过老年男子，常常面临更严重的困境。人口老龄化，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人口老龄化现象表明应立即采取行动，2015年后发展议程绝不忽视老年人的权利。这方面的行动要求政府的合作、为研究和数据收集提供支持，以及保护老年人权利的措施。埃尔亚纳克女士建议这方面的努力以三个关键领域为重点：**(a)** 收入保障、培训和所有人的就业；**(b)** 包括老年人在内的所有人的普遍参与；以及**(c)** 处理老龄化问题的扶持措施与文书。老年人只有在一个更公平的世界上才能够获得有尊严的幸福生活。

11. 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社会保险部主任伊莎贝尔·奥尔蒂斯报告说，全球金融危机对老年人的权利产生了严重不利影响，原因包括就业状况和收入的变化、养老金改革、汇款减少、基本必需品费用增加，获得贷款的途径减少、存款损失，以及政府减少支出等。全球仅有 50%的人享有养老金使这一状况更为恶化。非洲和中东的养老金覆盖面最小。老年人的主要工作收入来源和养老金同时面临威胁。131 个国家的公共支出所涉合同活动常常对老年人产生影响。目前在 86 个国家进行的养老金改革就是一个明确实例。社会和经济危机殃及个人，特别是老年人，他们被迫为金融部门脱险埋单。奥尔蒂斯女士呼吁通过立即执行劳工组织关于基本社会保护的倡议，扭转这种局面。许多发展中国家尽管面临重大挑战，却仍在扩张养老金体系。奥尔蒂斯女士建议以到达退休年龄、领取适当养老金的人数为基础，确定 2015 年后的具体目标。

1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人口司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人口中心主任 Dirk Jaspers 指出，拉丁美洲地区若干国家在实现老年人的权利方面取得显著进展。他认为，发展、增长和福祉要求明确将老年人融入其中，他指出联合国系统近来取得的进展。虽然美洲国家组织正在努力拟定一份有关老年人权利的美洲公约草案，老年人的问题也越来越得到重视，总体而言体现出积极的进展，但 Jaspers 先生大声疾呼，在保护老年人的权利方面，国际社会从语言走向行动仍面临困难。他呼吁制定一份有关老年人权利的国际条约。

13. 在互动对话期间，关怀权组织、防止虐待老年人国际网、老龄化和权利问题机构间小组、阿根廷和国际律师组织呼吁消除老年人权利保护框架中的空白、扩展医疗服务和社会保护、纳入移民和少数民族社区的老年人、确定社会基本保护，并拟定和执行关于老年人权利的条约。与会者称，落实社会基本保护的措施在所有国家都是可行的，不应因经济原因将其舍弃。他们指出，有必要重新审查新自由主义政策、养老金体系、工作歧视等问题，以及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

14. 奥尔蒂斯女士在总结发言时指出，不应将老年人视为负担，养老金代表一种权利而非成本。她呼吁对日益增长的不平等和社会债务给予关注，她同时指出，政策制定者有义务为运转失灵的系统创造可行的替代解决办法，将人置于发

展的中心。埃尔亚纳克女士对老年人权利运动和世界上有关艾滋病毒的宣传活动作了比较，她指出，如果老年人为争取权利同心协力，就能够驱动变革。莫基贝先生强调在就业决策中消除年龄歧视的重要性。他指出，在制定有关老年人的权利的公约方面面临的障碍能够也应当被克服，他呼吁为实现老年人的人权重新分配现有资源。

B. 老龄歧视和年龄歧视

15. 国际助老会权利政策高级顾问 **Bridget Sleap** 指出，对老年人的歧视发生于生活所有领域，无处不在，且存在多种形式。这种歧视还可能与基于性别或其他身分的歧视形式相结合。例如，老年妇女可能因为其年龄或外貌，被拒绝提供生殖服务。**Sleap** 女士强调有必要明确禁止年龄歧视，并指出，除关于移徙工人权利的公约以外，人权条约中缺乏禁止这一歧视的条款。填补这一空白能够确保会员国正当处理年龄歧视问题，目前各国在第一轮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或条约机构审查定期报告时不常触及该问题。专门针对老年人的一项新的条约可纠正这一缺陷。

16. 乌干达援手老年人协会主席 **David Obot** 介绍了乌干达老年人的状况。青年人离开农村地区，到城市寻找工作，留下年老的家庭成员。艾滋病毒和艾滋病已使数千人丧生，使老年人的负担更加沉重，因为经常是由他们照顾已故或患病家长的子女。虽然乌干达努力促进对老年人的保护，但现有法律得不到执行和落实，老年人可能因此遭受严重的侵权行为，包括强奸、丧失财产（特别是土地）、身体暴力及无法获得充分的医疗服务。乌干达北部等地区的冲突使这些问题更为恶化。得不到充分的人权保护、资金资源不足、以及老年人缺乏对发展规划的参与也使老年人受到影响。**Obot** 先生呼吁制定一份有关老年人的具有国际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改善国家层面的法律和政策，在区域层面共享经验，对履约情况进行监测，加强国家人权机构并促进诉诸司法。

17. 拉加老龄问题区域协调机构区域协调机构执行理事会成员 **Jorge Plano** 指出，年龄歧视是最不应当为社会接受的歧视形式。他将这类歧视界定为因为人年老而对其施以系统性偏见的过程。关于老年人的常见误解包括认为他们有精神障碍、生病、无生产能力、无性、反技术、等死、幼稚、不灵活，并且是家庭的负担。他提及欧盟委员会 2012 年关于欧洲联盟内部的歧视的报告，强调 45% 的受访者认为 55 岁和以上者会受到歧视。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研究注意到包括卫生部门在内的一些政策和做法歧视老年人。**Plano** 先生认为歧视是阻碍改善老年人生活的根本障碍。他表示支持就老年人的权利制定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

18. 在互动对话期间，拉加老龄问题区域协调机构、中国、国际长寿中心全球联盟、防止虐待老年人国际网和国际发展机构的代表作了发言。发言者讨论了利用新技术和通信工具应对年龄歧视的潜力，还讨论了国家的作用及就业、反歧视立法和数据收集的重要性。

19. Sleep 女士在总结发言时指出，识字水平低可能使老年人难以获得信息，贫困常常是老年人问题的根源原因。Obot 先生强调民间社会和宗教组织在应对年龄歧视方面的重要性以及教育在促进老年人的政治参与、就业和创业方面发挥的作用。Plano 先生同意教育对处理年龄歧视至关重要，数字无障碍性也必不可少。

C. 老年人和健康权

20. 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老龄化和生命历程部主任 John Beard 指出，人类比过去任何时候活得更长，使医疗保健系统承受巨大压力。他鼓励相关利益攸关方强调人权考虑因素，以鼓励各国政府改善公共卫生状况。国家必须克服下意识的反应，作出考虑个人状况、经过深思熟虑的政策选择。Beard 先生呼吁对老龄化采取基于权利的方针，考虑能力状况，取消强迫退休的做法。该方针应侧重良好的健康状况，包括身体、认知和情感健康、经济保障、教育、社会关系和社会态度。Beard 先生建议协调应对老龄化问题，尽最大可能提供资源，并介绍了卫生组织为促进这一方针所作努力。

21. 日内瓦大学全球健康研究所讲师 Astrid Stuckelberger 指出，全球人口不断增长，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她对联合国及会员国对老龄问题缺乏重视以及为该问题划拨资源的状况表示不满，倡导社会转变对老龄化的态度，驳斥关于老年人的常见误解。她呼吁利用科学帮助老年人，促请人权高专办在老年人问题方面，包括在即将举行的联合国会议上发挥表率作用。

22. 关怀权组织创始人之一 Sooyoun Han 描述了在大韩民国关怀老年人、对他们的临终关怀及决策遇到的困难，包括回国的移民面临的挑战。韩国政府正在采取行动，包括为临终关怀提供资金援助。然而，因为没有这方面的具体卫生法律，所以回国的移民没有资格享受这一福利。Han 女士呼吁制定一份新的国际文书，以激励政府采取行动，保护并规定老年移徙者及其家庭照料者了解有关临终关怀的信息及决策的权利。

23. 国际发展机构的代表 Abdulaziz Zguiouar 描述了过去 50 年中摩洛哥人口发生的变化。尽管出现人口老龄化趋势，但老年人的问题往往受到社会政策的忽视，摩洛哥直到近来才开始采取具体措施，包括扩大医疗服务覆盖面，纳入低收入者、采取确保药品可负担性的措施，卫生部设立社会援助股等。但是，公共政策仍需调整，以适应与老龄化相关的具体卫生问题的需要。例如，预期寿命延长也导致患病率提高，尤其在老年人普遍贫困的情况下。

24. 在互动对话期间，阿尔茨海默病国际协会、精神病治疗法使用者和幸存者世界联盟、欧洲老龄问题平台、老龄国际和阿根廷的代表提出了各种与老年人的健康相关的问题，包括老年痴呆和精神疾病、忽视及包括酷刑和有辱人格的待遇在内的虐待。发言者呼吁制定一份处理这些问题的国际文书，并采取措施，改善老年人的待遇。他们注意到，在冲突和经济危机期间，老年人受到尤为严重的影

响，他们可能无法负担医疗服务或医疗保险。发言者强调有必要采取综合措施，包括通过继续教育和就业促进老年人的健康。

D. 老年人和社会保障及工作权

25. 国际劳工组织社会保护部法律专家 **Emmanuelle St-Pierre Guilbault** 讨论了老年人的工作权及他们在工作场所的权利。人权文书中泛泛地提到工作权和社会保障权，但没有具体涉及老年人的情况。劳工组织用于界定所有人口群体社会保障内容的标准处理了一些老年人的问题，考虑了国家层面的最佳做法。劳工组织社会保障标准涉及老年人在工作场所的权利、社会保障和适足生活水准。关于老年工作者的第 162 号建议(1980 年)具体处理了老年工作者、养老金和年龄歧视等问题。第 102 号《社会保障(最低标准)公约》(1952 年)界定了人们在一生中，包括在老年、发生残疾或其他意外事件时应享有的福利。关于最低社会保障的第 202 号建议书(2012 年)呼吁提供最低社会保障和医疗服务，使人们不至于陷入贫困并确保有尊严的生活。**Guilbault** 女士最后介绍了最近一次国际劳工大会为处理新的人口背景下的就业问题所作的努力，其成果包括呼吁制定一项新的研究议程，以及进一步设定标准。

26. 基本社会保护全球联盟的代表 **Odile Frank** 介绍了该非政府组织联盟和工会在全世界促进基本社会保护的情况。在全球人口中，有 80% 的人口无收入保障，该状况因经济和金融危机进一步恶化。联合国系统明确提出了基本社会保护的概念，这一概念得到广泛支持，包括来自布雷顿森林机构、劳工组织和人权界的支持。基本社会保护包括在有子女和休产假、失业、生病及残疾的情况下普遍获得基本医疗服务和基本的收入保障，老年人也应拥有这些保障。**Frank** 女士呼吁各国在社会保障制度方面采纳综合方针，以促进社会正义和享有人权。

27. 拉加老龄问题区域协调机构执行理事会成员 **Marlene Márquez Herrera** 赞赏就基本社会保护问题开展的学术工作，但她强调，在制定处理老龄化问题的国际计划时，考虑老年人本身的意见至关重要。她呼吁进一步侧重于将社会保障视为一项基本人权，重新建构社会看待老龄化和老年人问题的理念。她强调有必要重新评估退休年龄，应对老年痴呆症和阿尔茨海默症人数越来越多的问题，处理照顾负担性别分配不均，并提高护理的质量。人类的尊严不受任何限制，因此要求综合社会保障不受限制。**Márquez Herrera** 女士呼吁各国重新分配资源，保障所有人在老年能够有尊严地生活。

28. 卡塔尔关怀老年人基金会研究和发展部主任 **Maryam Al-Ansari** 讨论了卡塔尔在国家和国际层面促进老年人权利的努力。该国《宪法》保护老年人，禁止歧视老年人。国家通过提供社会住房和基本收入保障为老年人提供有尊严的生活。老年人享受包括就业培训和医疗服务在内的各种服务。该国为保护老年人制定了广泛和不断发展的法律体系及政策，政府与区域和国际机制合作处理老年人的问题。**Al-Ansari** 女士认为卡塔尔在这方面的发展将保持领先地位。

29. 在互动对话期间，阿尔茨海默病国际协会、委内瑞拉和拉加老龄问题区域协调机构的代表讨论了通过养老金改革保护老年人权利的问题。发言者还强调基本社会保护的重要性，以及移民和阿尔茨海默病患者面临的挑战。他们呼吁制定多轨养老金制度，允许和鼓励个人退休计划，同时保障所有人不论缴付情况如何，都可享有一生尊严生活的基本需要。

30. Al-Ansari 女士在总结发言时呼吁各国尊重老年人的权利，为他们提供支助。Márquez Herrera 女士强调社会保障的复杂性、重要性，以及必须防止政治和经济利益干扰所有人享有尊严生活的权利。Frank 女士号召加强监测和执行劳工组织关于社会保障的公约。她还提出，基本社会保护不仅是一种道德和法律义务，对大多数国家而言还意味着经济收益。Guilbault 女士呼吁就执行社会保障标准制定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虽然当前的劳工组织建议没有约束力，但这些建议获得的广泛支持表明其规范性特征。劳工组织的建议还呼吁对移民给予平等待遇。

E. 对老年人的暴力、忽视和虐待

31. 以人口老龄化为主要工作重点的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人口股的 Viviane Brunne 讨论了欧洲经委会就老年人受到暴力、忽视和虐待问题开展的工作，包括其政策简介。她提及身体、精神、性、经济 and 物质虐待、忽视及自我忽视。老年人及其照料者可能容易面临一些风险因素，必须减少这类因素。如果老年人单独生活、依靠一名家庭成员照顾或社交网络有限，则更容易面临风险。Brunne 女士呼吁各国确保为老年人提供更好的生活质量。她介绍了一些良好做法，包括促进代际方案、利用志愿者网络报告虐待行为，以及对提供照料者进行监督、审查和培训等。她号召对老年人的护理采取以顾客为中心的方针，关注语言、文化、民族和宗教等问题，基于相关数据促进对干预行为更好的评估。

32. 老年人资源中心主席 Svetlana Bashtovenko 发言介绍了吉尔吉斯斯坦占人口 9% 的老年人的状况。吉尔吉斯斯坦约有 40% 的老年人领取养老金，但有些人的养老金不足以满足基本生活需要，导致这些人易受打击，歧视使这一问题雪上加霜。国家没有关于针对老年人的家庭暴力状况的调查，但非政府组织发现了一些政府统计数据中没有体现出的严重问题。资源中心的分析表明暴力侵害老年人的状况非常普遍，大多数老年人不了解自己的权利，尤其是生活在偏远农村地区的老年人可获得的资源有限。对老年人的虐待可能存在多种形式（性、身体、经济和精神虐待）；妇女在获得土地和财产方面受到限制可能使虐待现象加剧；社会规范和羞耻感阻碍对老年人受到虐待的行为进行报告和采取行动；滥用药物、失业、获得住房以及国家能力有限等问题都使面临的挑战变得更为复杂。Bashtovenko 女士呼吁加强对这一问题的审查，促进对医疗保健专家、执法和国家机构的培训、促进人权教育，以及设立新的预防中心。

33. 防止虐待老年人国际网和国际长寿中心全球联盟的代表 Silvia Perel-Levin 强调，有必要在暴力、文化规范、性别歧视和老龄歧视等更广泛背景下界定虐待老

年人的问题。暴力侵害老年妇女行为常常是终生虐待的最终结果，因此应对老年妇女的情况给予更多关注。必须制止通过指控妇女采用巫术和强迫其再婚的方式占有其土地和财产的做法。Perel-Levin 女士呼吁采用全面的人权方针，指出社会应对这一问题负责，必须提出解决办法。她建议由医护专业人员、社会工作者和执法人员加强筛选和监测，促进数据收集工作，此外，联合国应设立一个与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类似的专门机制，以促进联合国机构间就这类问题开展合作。

34. 在随后的讨论期间，阿尔茨海默病国际协会、欧洲老龄问题平台、拉加老龄问题区域协调机构、塞尔维亚红十字会和瑞士的代表讨论了老年人受到忽视、暴力和虐待的问题。他们强调有必要处理这些问题的结构性原因（除其他外，包括贫困、性别和年龄歧视、社会规范，以及医疗服务不足）。对于患有痴呆症的老年人而言，问题更为严重。发言者呼吁通过更为系统的国际方式收集数据和开展监测，以加强对老年人受到的暴力、忽视和虐待问题的分析。他们还坚持老年人参与处理这些问题的重要性。

35. Perel-Levin 女士在总结发言时同意处理暴力行为的结构性原因及社会规范导致的原因是首要重点。她提及瑞士就此主题开展的研究，呼吁老年人进一步参与决策。Brunne 女士呼吁提高联合国欧洲经委会 56 个成员国的共同标准。

F. 老年人、自主性和独立生活

36. 欧洲老龄问题平台法律干事 Nena Georgantzi 通过实例解释指出，社会以及法律和社会保护系统将能力下降和依靠他人视为老年人的必然命运，因此限制老年人的自主性。基于偏见的非正式限制也可能为保持自主性带来困难，例如，老年人无法表达愿望或依赖其照顾者的日程表和固定程序属于这种情况。保持老年人的独立性在于制定包容性解决方案，使他们能够为社会做贡献，并维持独立性，包括在经济危机时期。Georgantzi 女士强调，《残疾人权利公约》没有具体关注老龄歧视问题，呼吁为处理歧视老年人的问题制定一个新的框架。

37. Raymond Jessurun 代表阿尔茨海默病国际协会、中美洲和加勒比退休工人、领取养老金者和老年公民组织及拉加老龄问题区域协调机构，介绍了当前为实现老年人的权利及促进其自主性所开展的努力，包括拟定一份有关独立和自主生活权的美洲国家公约的努力。加勒比地区的老年人人口不断增长，许多老年人缺乏维持生活的必需品。这一问题因歧视变得更加复杂，因为不同国籍或公民身分的老年人受到的待遇不同，所以这一问题在加勒比地区更为复杂。缺乏社会保险计划和养老金，尤其是非正规部门工作的人缺乏这类计划和养老金导致进一步困境，因为国籍和住所不同导致接受的医疗服务质量参差不齐，尤其导致患有痴呆症的老年人面临更严峻的困境。Jessurun 先生倡导执行联合国老年人原则、确保社会融合的措施，以及就老年人的权利和平等制定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

38. 防止虐待老年人国际网秘书长及该组织在联合国活动的项目组长 Susan Somers 批评当前许多社会福利系统及成人保护服务，指出这些制度和服务以过时的英国济贫法为依据，无法充分应对当代的问题。她讨论了最容易遭受家庭暴力、忽视和 / 自我伤害的老年人在平衡自主性和独立性与合理安全和健康考虑因素方面的困难。大量暴力死亡事件（每月超过 3,000 起）为自杀，这一事实提出了一个问题，即社会应在何时以及如何为保护老年人实施干预。Somers 女士支持进一步结合自主性、独立性和自决等原则讨论该问题，包括讨论《残疾人权利公约》的潜在影响。

39. 在互动对话期间，拉加老龄问题区域协调机构、国际发展机构、关怀权组织和国际律师组织的代表讨论了老年人保持自主性的问题。有人认为，《公约》中关于平等司法能力的概念可扩展适用于老年人。阿根廷为关于老年人能力的决策提供便利的支助体系包括一项上诉机制，该体系可作为这类方针的实例。发言者认为个人助理可帮助保持自主性，呼吁代际团结，强调老年人可为社会做出的贡献，并讨论了临终自主性的重要性，尤其是在亚洲某些地方常常面临多重歧视的老年妇女的临终自主性。有人提出是否可将自主性视为生命权组成要素的问题。

40. Somers 女士在总结发言时指出，某些国家在扶持老年妇女作出临终决定方面仍需开展大量工作。Jessurun 先生指出，在拟订有关老年人权利的美洲文书过程中讨论了自主性问题，是受《残疾人权利公约》的启发。然而，他强调，需要为贫困者提供基本社会保护，使他们能够自己作出自由的决定，他呼吁代际团结。他还对《公约》在发生记忆障碍的情况下可能给予托管人过大权力表示关切。Georgantzi 女士指出，文化假设常常导致对老年人的歧视，致使老龄化、痴呆和社会经济状况等问题影响到他们继续独立。

G. 长期护理

41. 2014 年社会论坛主席兼报告员作为关于长期护理问题小组讨论的主持人首先发言，介绍了阿根廷的长期护理模式。她解释为老年人提供长期护理的困难，指出这方面的照顾负担常常主要落在妇女肩上。她强调可能减少这一负担的社会养老和普遍公共卫生服务的重要性。阿根廷努力将照料的负担转向公共领域，通过为失业者提供必要的培训，使他们能够成为照料者。这一做法既处理了就业问题，同时使许多老年人能够呆在家中。对于那些不再能够独立生活的老年人，国家努力设立适当的照料机构。在这方面，所涉个人的知情同意至关重要，对照料场所进行适当的监测、维护和关注以及这类场所的收费同样重要。国家努力确保根据老年人的状况，尽可能使所有老年人在自主性前提下带有尊严地老去。

42. 美国退休人员协会国际事务办公室高级顾问 Erica Dhar 介绍了美国退休人员协会对美利坚合众国照顾老年人的费用分析。其研究发现，在美利坚合众国有超过 4,200 万家庭照料者，平均约有 41% 的人因为承担这方面的义务而减少有偿工作，他们的无偿贡献价值约达到 4,500 亿美元。Dhar 女士指出，随着人口进一

步老龄化，无偿的照顾负担将有所增加。她认为有必要改进《平价医疗法》，还应加强近来一些州改善长期护理社保制度并减少无报酬照顾负担的努力。为了为长期护理提供资金及确保其充分性，美国退休人员协会号召促进可负担性和可获得性，增加照料场所和供应者的选择，提高生活质量和照顾质量，为家庭照料者提供支持，以及有效过渡和组织照顾服务。

43. 德国人权研究所高级研究员 **Claudia Mahler** 从人权角度探讨了德国的长期护理状况。私人养老院的不人道待遇现象普遍，包括老年人缺乏自主性，以及照顾者每班工作 12 小时的情况。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 2001 年对这些情况表示严重关切，建议立即采取措施予以改进。该研究所重点研究了这些问题，于 2006 年编写了有关老年人社会人权问题的研究报告。尽管如此，在家庭场所和机构照顾老年人方面仍然存在严重问题。患有痴呆症老年人的情况尤为严重。**Mahler** 女士呼吁进一步开展公开辩论，以促进基于权利方针提供长期护理，使所有老年人一生享有人的尊严。

44. 欧洲老龄问题平台政策和项目干事 **Maude Luherne** 介绍了老龄问题平台为促进基于权利方针为老年人提供长期护理所作的努力，包括“欧洲需要协助和长期护理老年人的权利与责任宪章”。老龄问题平台是一个包括 160 多个组织的网络，代表 3,000 多万老年人。该平台支持对老年人的健康问题采纳整体方针，包括预防、康复和扶持、治愈和护理，包括临终关怀。在欧洲联盟内部，各国的长期护理方针大不相同，但存在一些共同问题，包括医疗服务和社会关怀协调不当、经济压力、家庭照料者缺乏支持、护理的质量及虐待老人等。老龄问题平台在其关于长期护理服务的“欧洲质量框架”下呼吁开展共同分析和展望，以处理这些问题，提高老年人对查明需要和解决办法的参与程度，进一步协调和交流信息，以改善欧洲的长期护理制度及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基于提高服务质量的原则，对长期护理采纳以权利为基础的方针，为 **WeDO** 项目规定重点行动领域。

45. 在互动对话期间，关怀权组织、防止虐待老年人国际网及欧洲老年妇女网络的代表讨论了长期护理和临终决策的问题。发言者提及为长期护理而移民的影响，老年人的权利缺乏适当保护，包括对其独立性和自主性的法律保护，长期护理解决办法不充分或无法负担，以及缺乏长期护理的明确权利等。他们呼吁制定一份关于老年人权利的新的文书。一名发言者指出，在国家层面推动进展也是必要的，并列举了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根据国家人权法，为保护长期生活在私营养老院的老年人进行立法改革的实例。

46. **Dhar** 女士在总结发言中强调长期护理的复杂性，呼吁各国政府增加资金。**Mahler** 女士解释指出，虽然德国人权研究所认识到有必要从文化角度重视对移民的长期护理，但满足这类需求，尤其是使用缓和疗法提供照顾的部门缺乏能力。她强调私营照顾机构也承担人权责任。**Luherne** 女士指出，临终关怀是缓和和护理的一部分，她介绍了目前欧洲将缓和和护理纳入所有卫生保健系统的工作。关于护理质量问题，她建议将“欧洲质量框架”作为所有公共和私营护理机构的标准。

H. 就老年人的权利问题开展双边合作的经验和机遇

47. 老年人资源中心主席 **Bashtovenko** 女士介绍了该组织与其他组织合作促进老年人保持独立性和自主性的工作。资源中心提供法律支持、培训和信息，并组织自助团体，为吉尔吉斯斯坦的老年人提供医疗和社会支助。该组织还在地方、国家和国际层面呼吁政策改革，并参与政府影响老年人政策问题的工作组。该组织是包括“老龄网络国际”网在内的一些非政府组织联盟的成员，在所在地区的 10 个国家开展活动。“老龄网络国际”每个月举行协调会议，向国家机构游说，发展一种慈善文化，并为成员国提供人道主义援助。该网络的成功事例包括倡导制定一项有关吉尔吉斯斯坦社会保护的法案，该法案目前正在实施。

48. **Jessurun** 先生代表阿尔茨海默病国际协会/中美洲和加勒比退休工人、领取养老金者和老年公民组织/拉加老龄问题区域协调机构发言，他回顾了拉丁美洲基层组织，首先是国家层面的组织，然后是国际联盟就老年人问题开展 25 年工作的经验。继《马德里行动计划》以来，该联盟确定了在 2012 年之前实现老年人所有人权的目标。所有组织和国家联合会可自主行动，但它们通过协调会议共享信息及通过共同的行动计划。通过参与政府间会议，该联盟成功地说服该区域各国政府承诺保护老年人的权利。联盟开发了一个数字公告栏，以降低合作成本，还提供在线论坛以共享经验。该联盟自 2012 年以来越来越注重国际合作，旨在分享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经验，为联合国可能制定有关老年人权利的具有法律约束力文书的进程提供投入。该联盟还制定了一项有关老年痴呆症的区域战略，并计划继续在相关论坛开展宣传。

49. 乌干达援手老年人协会主席 **David Obot** 介绍了他所在组织的工作，包括通过国际合作率先实现和保护老年人有尊严的高质量生活。该组织开展了一项广泛参与的研究活动，为制定国家政策提供投入，为政策转变和专门预算项目分配开展宣传，为项目提供支持，并为非政府组织向联合国条约机构提交的联合报告提供投入。该组织举办了一项行走 400 公里的活动，以提高对老年人问题的认识，还为法律助理提供干预培训，以防止老年人被迫离开自己的土地。该组织还与国际助老会合作，改善获得捐助者资金的途径。这些工作仍然面临一些挑战，包括缺乏一项有关老年人权利的具有约束力的国际公约，认识不足，持续的侵权行为以及预期过高和资源有限的矛盾等。**Obot** 先生呼吁继续开展宣传和基于证据的研究，以改善并为政策决策提供信息，还呼吁加强双边合作。

50. 国际发展机构代表 **Abdelaziz Zguiouar** 将其组织描述为人道主义和发展援助非政府组织，该组织自 1998 年以来在摩洛哥拥有分支机构。在摩洛哥，该组织与政府当局合作，开展了一些旨在促进老年人权利的举措，其中包括在拉巴特附近设立了可容纳 60 名老年人的收容和照料机构，以及建立了一个老年人权利观察站。收容和照料中心项目由摩洛哥国王主持推出。

51. 在随后的讨论中、摩洛哥联盟、世界公民协会、国际发展机构和拉加老龄问题区域协调机构的代表讨论了双边合作在加强老年人享有权利方面发挥的重要

作用以及如何进一步加强这类合作。一项建议认为应通过促进使用数字技术等方式，促进老年人及其代表组织的参与。另一建议认为应在每个大州设立区域老年人理事会，特别关注移民和其他弱势群体。制定一项确保老年人权利的国际公约的意见得到广泛支持。发言者呼吁代际团结，促进数据收集，以便为合作提供信息，还呼吁利用国家观察站研究相关问题，共享良好做法。

52. **Bashtovenko** 女士在总结发言时强调在地方层面加强有关老年人权利的合作与组织以及老年人和民间社会参与的重要性。她号召通过自我援助网络和理事会促进获得资金，可通过它们提出促进与政府合作的建议。**Obot** 先生指出，合作必须在全球范围进行，由知名的组织发挥带头作用，以确保透明度和问责制。**Jessurun** 先生认为，可采用公众集会、行走和其他活动方式提高对老年人权利的认识，由代表社会广泛阶层的联盟组织这类活动尤其具有说服力。他重申代际合作的重要性，并介绍了他所在的组织与工会成功合作的经历。**Zguiouar** 先生强调，包括哲学家、研究者和医生在内的所有人都有必要思考提供有尊严的长期照料及代际团结的问题。

I. 区域合作的经验与机遇

53. 欧洲委员会人权与法治总司行政管理者 **Matthias Kloth** 介绍了欧洲委员会近来通过的有关老年人权利的无法律约束力的建议。他呼吁填补这些问题在执行方面的空白，强调新的建议可能成为前进的一个步骤。该建议以《欧洲人权与基本自由公约》及《欧洲社会宪章》等具有约束力的文书为依据。建议声明了一些一般性原则，但不包括对“老年人”的详细定义。建议所载章节内容涉及老年人不受歧视，自主性和参与决策(包括受《残疾人权利公约》启发的法律能力问题)，免受暴力侵害和虐待，社会保护和就业，适当和可负担的医疗服务，以及诉诸司法(包括拘留的条件)等。建议通过五年后各国可参与自愿后续跟进进程。

54. 拉加老龄问题区域协调机构执行理事会成员 **Jorge Plano** 表示，他相信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各国政府对社会转型作出强有力的承诺，加上民间社会的协调倡议，最终能够就老年人的权利通过一项具有约束力的区域文书。2012 年的《圣地亚哥民间社会宣言》强调民间社会组织在该地区的作用，并呼吁加强与政府的合作。另一些有关老龄化的民间社会和政府间会议产生了重要成果，如《巴西利亚宪章》和《巴西利亚宣言》。参加区域会议的与会者包括老年人、学术界和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的贡献还包括监测老年人的状况，建议改变对老年人的治疗，以及参加美洲国家组织的政府间进程。**Plano** 先生呼吁制定一份有关老年人权利的具有普遍法律约束力的公约，以促进对影响老年人的公共政策采用基于权利的方针。民间社会和区域合作对制定这一公约至关重要。

55. 欧洲经委会人口股主任 **Vitalija Gaucaite-Wittich** 指出，欧洲经委会有 56 个成员国(其中包括欧洲委员会所有 47 个成员国)，全球 65 岁以上人口中有三分之一的人口居住在这些国家。因此，欧洲经委会可作为一个重要平台，用于共享以下方面的良好做法：社会政策、老年人的活动能力、日益壮大的老年人消费群

体、通过财政改革等方式实现养老金系统的可持续性、提供长期照料和卫生服务，以及从事护理工作的登记和未登记的移徙工人等。就区域层面而言，欧洲经委会负责对《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的审查和评估，以及与欧洲委员会开展合作。欧洲经委会还设立了老龄问题国家联络员，并通过老龄问题工作组，包括采用活跃老龄化指数及“代际和性别方案”的纵向数据监测进展。

56. 在互动对话期间，摩洛哥联盟、阿尔茨海默病国际协会、德国人权研究所、欧洲老龄问题平台、拉加老龄问题区域协调组织、国际助老会和世界公民协会提出了若干问题，包括巴勒斯坦、叙利亚和伊拉克老年人的处境；如何向前推进有关老年人权利公约的讨论；欧洲经委会计划今后就老年人权利开展的工作；将民间社会参与区域机制制度化；非洲老年人权利宪章议定书草案；以及移徙工人在退休时的处境等。

57. Kloth 先生在总结发言时指出，除了欧洲通过了没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以外，在拉丁美洲和非洲都进行了有关老年人权利的具有约束力文书的讨论。欧洲委员会关于老年人的建议的后续进程由国家的答复组成，将公布这些答复，但尚没有非政府组织参与的机制。他建议非政府组织在国家层面开展宣传。Plano 先生指出，尽管一些区域举措非常宝贵，但不同区域之间实现老年人权利的状况参差不齐。他呼吁就老年人的问题制定一项普遍方针，并禁止年龄歧视。Gaucaite-Wittich 女士表示欧洲委员会的建议可为公约草案提供启发，但她指出，一些国家不支持针对特定目标群体制定公约。她呼吁欧洲经委会老龄问题工作组允许非政府组织作为观察员参加工作组，欧洲经委会应在政府间论坛上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

J. 世界人权体系：新的参与机遇

58. 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及联合国老龄问题协调中心社会事务高等干事 Rosemary Lane 介绍了老年人的人权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工作，该工作组依照大会第 65/182 号决议设立，“以审议现有的老年人人权国际框架，找出可能的差距，确定如何最好地解决这些差距”。迄今为止，工作组通过差距分析确定了以下重点领域：(a) 歧视和多重歧视；(b) 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包括获得缓和护理；(c) 暴力和虐待；(d) 社会保护和社会保障权。Lane 女士指出，会员国对是否需要为弥补这些空白制定新的公约以及公约的范围仍然存在不同意见，但工作组受到了积极认可。虽然一些会员国认为没有必要专门针对老年人制定新的文书，并要求将相关问题纳入现有人权机制的主流，但另一些会员国则呼吁专门针对老年人的权利制定一项公约，因为现有人权文书极少专门提到老年人，对这一群体的保护机制非常分散，且没有充分处理重要问题。这些国家声称有必要促进国家的问责制和执行工作，一项新的公约可重新塑造社会对老年人的看法。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广泛参与工作组也至关重要。

59. 人权高专办特别程序处群体和问责制科科长 Karim Ghezraoui 介绍了人权条约机构和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就老年人的权利开展的工作，包括近来任命了一名

老年人享有所有人权问题独立专家。他指出，虽然独立专家将专门针对老年人的权利问题开展工作，但其他任务负责人应继续从他们的角度关注老年人(即卫生或赤贫的角度)，条约机构也应继续从事这方面的工作。独立专家将帮助推动制定有关老年人的国际标准，以便：(a) 评估现有法律；(b) 调查利益攸关方的意见；(c) 采纳性别/残疾视角。Ghezraoui 先生最后提及独立专家的新网址，并呼吁民间社会抓住机会，在所有相关论坛中提出老年人的问题。

60. 国际助老会权利政策高级顾问 Bridget Sleep 讨论了人权机制以及民间社会组织可利用人权机制处理可能侵犯老年人权利的问题。她指出，普遍定期审议、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机制和人权条约机构并未持续应对老年人的问题，因此存在可改进的空间。Sleep 女士认为现有机制和文书不足以充分保护老年人的权利，呼吁制定一份新的文书。新的文书可促进全世界就老年人权利问题制定统一标准，应对目前在享有这些权利方面的地域不平等问题，还能够通过专门机构进行监测。Sleep 女士呼吁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就这些问题开展进一步合作。

61. 美国退休人员协会国际事务办公室高级顾问 Erica Dhar 介绍了老年人的权利全球联盟的发展及其工作。该联盟旨在在全球范围内加强老年人的权利及倾听他们的呼声。联盟代表若干组织的合作努力，呼吁制定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将老年人的权利纳入一份文书。该联盟还协调倡导工作，为老年人提供有关其权利的教育活动。联盟与工作组及其他相关机制开展合作，以确保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包括在可持续发展议程下处理老年人的问题。

62. 在随后进行的对话期间，国际老年学和老年人医学协会、非政府组织会议、亚洲及太平洋法律协会、摩洛哥联盟、乌干达援手老年人协会、阿尔茨海默病国际协会、阿根廷、国际发展机构和国际律师组织的代表讨论了在人权体系内部促进老年人人权的方式，包括制定新的文书以及与独立专家和普遍定期审议等现有机制合作等方式。发言者提出的问题包括：代表老年人加强倡导努力、促进基于证据的政策决策、实现代际团结、推动老年人参与相关国际论坛，以及讨论冲突和气候变化对老年人权利的影响。与会者对在亚洲采取行动的必要性表示关切，因为亚洲的人口在快速老龄化。讨论强调民间社会组织和国家之间需开展更多讨论。工作组被视为进行这类合作的潜在平台。

63. Dhar 女士在总结发言时指出，美国退休人员协会对气候变化对老年人的影响表示关切，并通过该协会自己的基金会为受自然灾害影响的老年人提供支持。她欢迎青年人参与实现代际团结，如参加国际老年人日活动，她还强调民间社会作为老年人权利的捍卫者发挥的作用。她指出，会员国正在越来越积极地开展这项事业，她鼓励各国和非政府组织共同努力并开展跨区域合作，以建立共识。Ghezraoui 先生强调，人权理事会每年 9 月的会议将针对新的任务负责人的年度主题报告和相关国别访问开展有关老年人人权的讨论，届时将有机会提出具体问题，如在国家层面发现的歧视做法。Lane 女士强调有必要加强老年人问题的可见度，民间社会必须在这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她介绍了一些联合国政府间机构在

会员国的干预下取得的进展，如在老年妇女处境方面的进展，并指出大多数改变是在民间社会组织的压力下促成的。

K. 与会者最后的意见

64. 2014 年社会论坛即将闭幕，主席兼报告员请与会者作最后发言。

65. 国际助老会代表 Sleaf 女士代表大多数与会的民间社会组织发表最后联合声明。这些组织强调应对所有对老年人的歧视形式以及促进收集和分析这方面数据的重要性。它们重点指出，2014 年社会论坛重申有必要制定一项有关老年人权利的新的公约，以填补当前人权框架的空白，它们不同意以经济理由作为不保护这些权利的借口。它们呼吁会员国确保老年人的人权问题工作组履行其任务，确保人权理事会新的独立专家推动并对相关问题开展实质性探讨，还呼吁老年人广泛接触并参与相关论坛和决策进程。

66. 国际律师组织请求在报告中体现出有关老年人人权的条约得到的广泛支持以及人权理事会认真审议社会论坛建议的必要性，还呼吁会员国注意美洲委员会和非洲系统等区域机构在老年人的权利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在全球层面效仿这些实例。

四. 结论和建议

67. 主席兼报告员总结了会议讨论情况、结论和建议，结论和建议反映在以下各节。

A. 结论

68. 2014 年社会论坛进行了为期三天的讨论，各国、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就老年人的需要、他们面临的挑战以及他们行使权利遇到的障碍等问题分享了看法。所有与会者同意必须在国家和国际层面加强对老年人权利的保护。从讨论中明显看出，这方面的需要将继续增加，因为人口状况发生了变化，体现出全球人口寿命预期延长的现状。在这种情况下，人们活得更长还不够，他们必须活得更好。

69. 显而易见，现有保障老年人行使所有权利的机制不足，许多老年人仍然遭受忽视、虐待、社会排斥、歧视、剥夺、污名化、贫困，没有能力满足其基本需要。

70. 讨论发现，大部分人权文书缺乏明确禁止年龄歧视的条款是老年人行使权利的障碍之一，该问题因此缺乏可见度和连贯性。尽管它是社会论坛讨论的许多问题和挑战的根源原因，但并非国际机制审查的核心主题。

71. 会议期间的发言和相关对话讨论了对理解许多老年人的处境至关重要的一系列相互联系的问题，从中可明显看出人权框架的缺陷。这些缺陷包括贫困、就业歧视、长期护理系统不足、违反知情同意、对老年痴呆症患者的服务极少或不当、自主性和决策受到限制、歧视，包括对妇女和其他人的多重歧视、部分或完全没有养老金、虐待和忽视等。但在就业和社会参与等方面没有歧视的地方，许多老年人是社会中有生产能力的成员。

72. 与会者讨论了与人口老龄化趋势同时发生的流行病变化。急性和慢性病发病率及残疾的增加与有限的人力和经济资源结合在一起，使卫生和社会福利系统不堪重负。与会者同意长期护理是老年人的一项基本权利，这一服务不足已成为一个严重的问题。

73. 论坛经过讨论达成一项共识，呼吁为处理对老年人的权利保护不足的问题制定一份新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通过这一文书强调和巩固这些权利，与会者还呼吁进一步监测、研究和分析与老年人相关的问题。

B. 建议

74. 所有相关行为者必须努力实现年龄方面的平等和不歧视原则，切实履行各国的义务，包括代表老年人制定和执行基于权利的法律和政策。同时必须承认所有人权是相互联系和相互依存的。如果没有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就不可能行使公民和政治权利，反之亦然。

75. 在前进的过程中，国际组织和机制必须更多参与有关老龄化和老年人权利的讨论。违反这些权利不仅应被视为道德失误，而且应被视为违反国际人权法，可接受国家和国际层面法庭的审判。

76. 在老年人不受歧视性法律、政策或态度不利影响的地方，老年人能够也正在为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贡献。因此他们这方面的权利必须受到保护和增进。

77. 不论老年人是否能够为社会作出经济贡献，为了使他们能够享有权利，就必须实现模式转变。实现这些权利不应被视为一项公共支出，而应将其视为对所有人能够享有更高生活质量的更公平社会的投资。此外，应承认和强调老年人为社会作出的许多非经济贡献，作为我们道德和法律义务的一部分，从而为促进活跃老龄化和扶持老年人的良心社会作出贡献。在这方面，老年人参与影响他们的决策及促进老年人的独立性和自主性至关重要。

78. 会员国应开始着手拟定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人权文书，为旨在尊重、保护和履行老年人权利的工作提供便利。改进数据收集机制及进一步开展讨论和研究可为这些工作提供信息，并作为保护老年人权利工作当前的目标。

附件

附件一

临时议程

- 1 会议开幕。
- 2 人权理事会题为“社会论坛”的第 24/2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主题是“老年人的权利，包括这方面的最佳做法”。
- 3 会议闭幕。

附件二

[English/French/Spanish only]

List of participants

States Members of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Algeria, Argentina, Austria, Brazil, Chile, China, Cuba, France, Germany, India, Japan, Mexico, Russian Federation, Saudi Arabia, South Africa, United Kingdom, Venezuela (Bolivarian Republic of), Viet Nam.

States Members of the United Nations represented by observers

Colombia, Ecuador, Greece, Guatemala, Iraq, Mali, Qatar, Slovenia, Spain, Sri Lanka, Switzerland, Syrian Arab Republic, Thailand, Tunisia, Turkey, Uganda, Ukraine, Uruguay.

Non-Member States represented by observers

Holy See.

Inter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Council of Europe.

United Nations

Economic Commission for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United Nations Economic Commission for Europe, 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Programme, United Nations Non-Governmental Liaison Service, United Nations Population Fund, United Nations Department of Economic and Social Affairs.

Specialized agencies and related organizations

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 Inter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 Union,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Age International, Al-Hakim Foundation,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Retired Persons, Association of Former International Civil Servants in New York, Association of World Citizens, Association Pour La Prevention de la Torture, Ariel Foundation International, Autistic Minority International, China Ngo Network for International Exchanges, CONGO Committee on Ageing, New York and Geneva, Conference of NGOs in Consultative Relationship with the United Nations, Congregation of our Lady of Charity of the Good

Shepherd, Dominicans for Justice and Peace (Order of Preachers), Fédération des Agences Internationales pour le Développement (AIDE-Fédération), Geneva for Human Rights-Global Training NGO, Global Alliance for the Rights of Older Peopl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Gerontology and Geriatrics, International Coordinating Committee of National Institutions for the Promotion and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International Longevity Centre Global Alliance,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Observer NGO (Pakistan), International-Lawyers.Org, La Compagnie des Filles de la Charité de Saint Vincent de Paul, Latter-day Saint Charities, Ligue Marocaine pour la Citoyenneté et les Droits de l'Homme, Law Association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Miraísmo Internacional, Mouvement contre le racisme et pour l'amitié entre les peuples, National Alliance of Women's Organizations, Older Women's Network, Europe, Organisation Camerounaise de Promotion de la Coopération Economique Internationale, Organisation of Islamic Cooperation, Red Cross of Serbia, St. Maarten Seniors and Pensioners Association, Solidarité pour un Monde Meilleur, Sovereign Military Order of Malta, VIVAT International, World Future Council, World Network of Users and Survivors of Psychiatry.

National human rights institutions

Ukrainian Parliament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National ministries and departments

Federal Ministry of Labour, Social Affairs and Consumer Protection, Austria; Ministry of Social Development, Argentina.

Academic institutions

Université de Genève, University of East Anglia.

Independent experts and activists

Maryam Al-Ansari, director,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Qatar Foundation for Elderly People Care; Abdessadek Atlas, AIDE-Fédération (Geneva); Svetlana Bashtovenko, president, Resource Centre for the Elderly (Kyrgyzstan); Erica Dhar, Senior Adviser,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Retired Persons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Odile Frank, representative, Global Coalition for Social Protection Floors (France); Nena Georgantzi, legal officer, AGE Platform Europe (Greece); Sooyoun Han, founding member, Care Rights (Republic of Korea); Raymond Jessurun, representative, Alzheimer's Disease International, Central Latinoamericana y del Caribe de Trabajadores Jubilados, Pensionados y Adultos Mayores and the Coordinación Regional de Organismos de la Sociedad Civil de América Latina y el Caribe sobre Envejecimiento y Vejez (St. Maarten); Matthias Kloth, Council of Europe; Maude Luherne, AGE Platform Europe (France); Claudia Mahler, German Institute for Human Rights; Marlene Marquez Herrera, member, executive board, Coordinación Regional de Organismos de la Sociedad Civil sobre Envejecimiento (Colombia); David Obot, Chairman, Uganda Reach the Aged Association; Silvia Perel-Levin, representative, International Network for the Prevention of Elder Abuse, International Longevity Centre Global Alliance (Switzerland); Jorge Plano, member, Executive Board, Coordinación Regional de Organismos de la Sociedad Civil sobre Envejecimiento (Argentina); Bridget Sleaf, Senior Rights Policy Adviser, HelpAge International; Susan Somers, Secretary General, International Network for the Prevention

of Elder Abuse; Astrid Stuckelberger, lecturer, Institute of Global Health, University of Geneva; Abdelaziz Zguiouar, representative, AIDE-Fédération (Morocco).
